

余未人/著

成功女性

美方雇员

成功女性

一无所有

潇洒男儿

滋味

时报女记者

导游小组

不见月亮

人蛇消息

漓江出版社

余未人/著

成功女性

美方雇员 成功女性

一无所有

潇洒男儿

滋味

时报女记者

导游小组

不见月亮

巨蛇消息

漓江出版社

(桂)新登字03号

成 功 女 性

余未人 著

*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—1号)

邮政编码: 541002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桂林漓江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15.125 插页 字数 351,000

1994年12月第1版 1994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: 1—1,400册(含精装100册)

ISBN 7—5407—1662—2/I·1075

平装定价: 11.45 元

精装定价: 17.45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

浓郁的现代都市气息

——序余未人中篇小说集《成功女性》

彭荆风

在贵州作家群中，余未人是位写作勤奋的女作家，近十年发表了众多的短篇、中篇、长篇小说和散文、报告文学；这部小说集中的九个中篇，曾散见于《中国作家》、《小说家》、《电视·电影·文学》、《漓江》、《花溪》、《海燕》等刊物，得到读者的好评。

中篇小说这一形式，虽然比长篇、短篇出现得晚，却被许多作家熟练使用，它不受短篇小说篇幅的约束，又不像构筑长篇巨著那样耗费时日，还可把短篇的凝练，长篇的架构予以借鉴，用适中的篇幅着力刻画人物，从容叙说故事，所以，从鲁迅先生的《阿Q正传》开始，一直是佳作不断，使我们能读到《边城》、《铁木前传》……

新时期以来，不少中青年作家在中篇小说上大显身手，使得中国文坛更加巍峨壮丽，这当中也有余未人的一份辛劳。

多年来，人们对贵州作家的作品只注意他们的山乡特色，而

常忽略他们描写其他方面的功力；像许多作家一样，余未人也是多视角的注意生活，她的小说既写了僻居“大三线”的军工生产者的悲欢（如长篇小说《滴血青春》），还有众多的作品写的是改革开放后的都市现状，如中篇《导游小姐》、《时报女记者》、《滋味》等，特别是《美方雇员》、《一无所有》、《成功女性》、《潇洒男儿》等系列小说，围绕着外资企业古都饭店中，众多人物的甜酸苦辣所结构的故事，把改革开放后某边远城市的一个侧面淋漓尽致地展现给了读者。

长期闭关自守又长久被贫困所困扰的中国大陆，一旦开放，面对外界经济势力和新观念的介入，人们的感情必然是极其复杂、茫然、惊愕，忿然的媚俗者在所难免；余未人了解较多又观察细腻，对各个层次人物的心态也就写得颇具实感。如浮沉于古都饭店中的阿毫、顾婷、黎达、牛工、石工夫妇……都各有个性，随着故事的展开，她们的心境、作为也就令人同情、尊敬、怜悯、厌恶。

余未人写作多年，不仅善于写景写情，还通过具有个性的语言来刻画人物关系，如那两位旧情未了的黎达与顾婷的对话就颇有趣：

黎达像一棵橡树，突兀地立在她（顾婷）跟前。

“晚上好。唉，我真有些害怕守时如钟表的小姐呢！”

“晚上好。我最头疼慢半拍的先生。”

“我这只表老爱慢那么几分钟。”

“表当然得按主人的意志走时。”

年轻的女职员阿毫在干练处理好了饭店与供电局的关系后，引起了来自美国的资方申先生的欣赏，几句对话也显示了阿毫的勃勃生气：

“要是有那么一天，地球受太阳活动周期的影响，忽然间全球同时停电，你说，该怎么办呢？”申先生半眯着眼睛，目光落在阿毫脸上。

阿毫像毫不甘心交白卷一样，突然爆出一句：“全球火炬大狂欢！”

“太妙了！我敢担保，在这个饭店里，没有第二个人能想出这个妙招！”申先生那白皙得有些晦暗的脸庞现出一抹亮光。

语言是性格的产物，如果不熟悉所写的人物，就难以写出这样的语言。给读者呈现个性鲜明的人物是小说家的职责，如今一些只有“观念”没有生活的小说作家，借口人物个性是复杂的，反对塑造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，他们笔下的人物随意性大于可信性，认为只有这样才可以让读者去自由想象，这就使得这类人的小说缺乏吸引力，读者也越来越少。

美国作家辛格就辛辣地指出：“如果一个画家在一幅像我这间房子那样大的画布上画画，画成一片白色，说他这幅画表现了一部分灵魂，我可不睬那一套。我对他的灵魂和他的灵魂表现什么都不感兴趣。”

余未人是有生活有艺术功力的，她的这些中篇几乎全部以人物为中心来安排细节铺展故事，因此既可信也可读。

虽然中篇小说有较多的篇幅从容叙述故事，但也不是可以漫无节制铺撒，该节约笔墨之处千万不可多涂抹，一两个精彩细节常胜过万千冗句，短篇小说的凝练也是作家写中篇小说时应该借鉴的；如今有些作家的中篇给人印象是大而无当，除了他们对所写的生活缺乏细致了解外，还误以为小说的深度是靠篇幅的长短定高下，所以尽力堆砌不停地唠叨，使人难以卒读。

余未人这几个中篇多数是情节、故事、人物安排得恰到好处

处，读来也就兴趣盎然，也有本来篇幅不长（如《导游小姐》），但给人印象只是浮浅的罗列了一些现象，还有个别篇章《滋味》，尽管有些细节颇动人，但整体上过于虚胀，我想，这是忽略了中篇小说应有严谨结构之故。对于余未人这样一位具有一定艺术功力的作家，我想如能注意，是可少出败笔的！

写城市生活，稍不注意就会流于庸俗，但写庸俗的人物不等于作品庸俗，小说的品位高低还得看作家解剖生活塑造人物的艺术功力，巴尔扎克“人间喜剧”中的众多庸俗王公贵族，福楼拜笔下那位庸俗透顶的包法利夫人，不仅没有给人作品庸俗的印象，反而使人衷心赞叹，这是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精品。所以，我也就难以同意有的教授的论断，如今某些都市小说流于浅薄，是“生活还处于一个比较浅薄的状态”；生活是复杂的，那要看作家能否剥离浮面的表层进入深层次，不刻苦地观察生活磨砺自己的艺术功力，简单的归罪生活浅薄，那只能表明某些人对这伟大的变革时代缺乏了解！

余未人已从多方面表现我们这个时代积累了丰富经验，我相信，只要她持之以恒地写下去，清醒地了解自己的得失，不媚俗不浮躁，我想一定能写出更有深度的佳作！

谨以此文为贺！

1994年3月12日上午

目 录

序

美方雇员	(1)
成功女性	(54)
一无所有	(115)
潇洒男儿	(159)
滋味	(220)
时报女记者	(271)
不见月亮	(311)
人蛇消息	(370)
导游小姐	(435)

美方雇员

—

夕阳渐渐隐去。似无力敛尽它的余辉，一缕缕霞光，潇潇洒洒的，依旧在天际留连。

顾婷的一天，那万花筒般的旋转色彩也退去了。她又听到了自己鞋跟“笃笃”的节拍，仿佛在人山人海渐渐找回了自己。一天到了这辰光，日子又被拉得老长老长，长得像一个没有结尾的故事。下一道程序是晚餐，其实，她什么也不想吃，走进高级职员餐厅，不过是一种表示，就像她无心于刻意修饰，却又不得不每天描眼线，做头发，那只是为了表明一种身份。

在洗手间里，她瞥了瞥镜子里的自己，脸颊酡嫣，被这身金黄色的套裙一衬，火烧火燎的。她不在意服装流行款式，却特别留意服装给人的感觉。她觉得，衣着要与身份身材相配。仅跟得上潮流并不难，因为那是一个常数，而人还有自己特异的变数，即当日当时的神态心境，只有切中这点，才是和谐；而缺少这种和谐，她就有些心神不宁了。

她急急地走出洗手间，又随意往回瞥了一眼，九张餐桌都空空荡荡了，只有黎达还在往盘子里加菜。她喜欢看黎达吃饭，喜欢看他堆得尖尖的菜盘子，喜欢他连一小口饮料也不会剩下的豪爽，喜欢他进餐时的那股劲儿。这与她圈子里那些温文尔雅的男人相比，就像花岗岩与石膏一样。

顾婷缓缓走回卧室，换了一套墨绿的裙装。这两年筹建“古都”，她差不多与夜生活绝缘了，可她依然保留了换晚装的习惯。每晚回到写字间拟文稿接电话发传真，她也要换装。今晚，不知脑子里哪条线路出了毛病，她已经走到甬道里，忽又奔回卧室，换下墨绿色的衣裙。记得小时候，她总把披黑头巾的修女当作女巫，马路上远远看见她们，就要跑进弄堂里躲起来。刚刚自己那身装扮莫不也近乎那般形象？她在衣架上仔细挑拣，选出一件蛋青色旗袍换上，立时唤起她一份女性的温情。她渴望温情，就像儿时渴望母亲的抚爱。

她来到写字间，冷风机溢出缕缕清凉，徐徐地轻抚着她。

“可以进来吗？顾小姐？”

“请进。”

黎达像一棵橡树，突兀地立在她跟前。

“晚上好。唉，我真有些害怕守时如钟表的小姐呢！”

“晚上好。我最头疼慢半拍的先生。”

“我这只表老爱慢那么几分钟。”

“表当然得按主人的意志走时。”

“谁知道呢，这只表，走着走着就要歇口气。表也和人一样，大概因为是老名牌，得摆摆老资格吧！”

“看来，申先生还得为您配备一只年轻的手表啰？”

“那是申先生的事，我能说啥！”

温情也许是出于幻想，才更带有撩人的色彩。她一见到黎达，那份幻想中的温情就像铁水凝结了，化为唇枪舌剑，给人一种淋漓酣畅的快感。这会儿，顾婷透过贴身的旗袍，分明感到一颗心的搏动。瑞士最新型号的欧米加，价值八百美元，就在保险盒里。这只表是她在香港买下的。当时，她只朦朦胧胧地想着，这只表要是戴在黎达的手腕上……一闪念间，就买下了，就像儿时买只气球那么随意。可买回来这么多日子了，却只能让它躺在保险盒里。要是真把这只表送出去，那会比买下它艰难一百倍！这时候，她把手悄悄伸向了那只保险盒，心怦怦地，就像按住了一枚定时炸弹，滴答滴答，只要那么几秒钟，情形也许就会……可是，那只手又慢慢抽了回来，在抽屉里摩挲着转而拿出了她为古都饭店开业庆典拟就的几个方案。

“我想，大方案，剪彩、晚宴加舞会，来宾三百人，得请到副总理级的官员。这就看你的了。”

“那么，不大的方案呢？”

“剪彩，冷餐会，来宾二百人，部长级官员。你看看，哪种合适？”

“合适么，我看呀，咱们关上门吃一顿最实惠！”

“如果你当老板，那当然可以。可现在，你我都是申先生的雇员。”

“不，你该说得更确切一点，你是拿到了美国护照的美国公民、筹建处的总管，是被中方雇员们称为‘老外’的‘洋人’！而

我，不过是刚刚拿到工作签证，干着跑堂一样的活计。顾小姐，像这样重大的问题，你是完全不必征询我的意见的，你怎么定，我就怎么办。你就是要请总理，我也得为此效劳。当然，能不能办到，是我的能力问题。是按大方案办吗？”

黎达那些话，换了任何一个人都不可能说出口的。在这个电脑程序般的世界里，好像只有他是自由人！顾婷有时自己也分辨不清，时常吸引自己的，究竟是他这个人还是他这份洒脱劲儿？

“我想……申先生的意思，很可能是这个。”

“那，我遵命，拿到机票我就去北京。”

“我今晚还是把这两个方案都给申先生发去，等他的回话吧。”

“那好，晚安，再见！”

黎达迈着男人的步子，随随便便地出去了。顾婷的目光被他牵着，一直消失在辉煌的夜色中。这个身影，一下子带走了豪华写字间里的生机。

顾婷站起来，缓缓转过身，坐上了电脑打字机前的转椅。本来，这些活儿可以托付给阿毫。可这会儿，要是自己不干这个，又该干些什么呢？她不知该怎么打发这段时光。忙得晕头转向时，她也羡慕那些悠悠闲闲过日子的人，别说那样过一辈子，就是一生中有那么一段时光，也令人向往。于是，真到了她休假的日子，什么也不干，脑子却特别累，平日里藏匿着的扰人的精灵，哄哄地闹腾起来，犹如翻江倒海。唯有写字间的这张转椅，如同一张魔椅，往上一坐，那些看不见摸不着也说不出曲里拐弯，那些诱人灼人恼人的小精灵就蓦地消失了，心会静得像一眼古井。她又想起了黎达的那句玩笑话，“要是美方雇员也作兴评劳模，顾小姐必定是特级的。不过，衣裳可就不能请时装设计家设计，得

上百货大楼买大路货了。”顾婷不由得想，要是自己真的当上了中国的劳模，是不是也得穿上那种大流水线上做出来的仿毛西装，头戴仿绸头巾，脚蹬仿皮皮鞋……这个黎达，真会刺人！

黎达，今晚怎么老忘不了他！

她和黎达，说不清是哪一世的缘分，也理不清是那一世的冤孽……六十年代，她与黎达同就读于上海一所被称为“贵族学校”的高中。按照从前的规矩，她这样人家的子女是正规学生，像黎达那样的为数极少。到了顾婷他们这一代，一切都倒了个儿。那时候还没有“文革”，只要走出校门，回到家里，她还是顾家的大小姐。她做礼拜、练琴、学马术、打网球，与父母亲友谈话，必得夹着英文。后来学校的同学也渐渐有上网球俱乐部的，也有去听音乐会的。在这种场合顾婷与他们偶尔相遇，总是远远就低下头溜走。只有教堂，才是她们这个圈子的人独占的一隅。那些同学中的骄子们，都是家传的无神论者，从来不会踏上这神圣土。只有在教堂里，在那高雅、宁和的氛围里，管风琴的和弦，唱诗班的旋律，才使她感受到身心的自由，灵性的张扬，才使她彻底摆脱掉她无法消受的现实……可是那一天，她刚刚唱完一声“阿门”，却看到了一个身影，如同一棵粗壮的橡树，立在唱诗班里！他是黎达！黎达！是他！那目光稚嫩而虔诚。前几天，学校里刚刚张贴过一张大红告示，是新批准的共青团员名单，黎达的名字排第一个。那份通告和唱诗班，该是水火不容的两个境界！那么，黎达怎么能出现在这里？顾婷顿时有一种惶惑，除了惊异，她还有一种被袭击的感觉。金碧辉煌的教堂黯然了，牧师庄严的布道像在演双簧，那些虔诚的信徒面孔，仿佛变成了一尊尊面具。要不是母亲立在身边，她会马上逃出这个地方！当她刚走出教堂，踏上草坪边的小径，突然间，黎达越过白色的矮栅栏，踩着草坪，迎面奔了过来。她急急低下了头，此刻她这么做，还有一重含义

——避免对方的难堪。可是，黎达却偏偏在她面前站住了。

“顾婷，你干吗不来唱诗班了？听牧师说，你从前都参加的。”

顾婷睁大了眼睛，呆呆地望着他，惊疑得挪不动步，说不出话，一颗心好像要蹦出胸膛。她没敢说出心中对黎达的疑惑，反有一种干了什么坏事被当场抓住似的虚怯：“我，功课紧，早没去了！”

“这点功夫也抽不出来？怪不得你老拿一百分！”

“不……”顾婷觉得受了莫大的委屈，却又不能在这位功课上的对手面前表露半分。

黎达朝她扬扬手，踏着草坪走了。

其实，学校的那点功课，最多只费去了顾婷一半的精力。因为她们家已经在办迁港手续，母亲对她课外学习的要求不断加码，英文已经学到了大学专业英语的第四册。不过，就算这样，她也不至于抽不出上唱诗班的那点时间。她时时铭记着母亲的叮咛：就在你离开这片土地的前一分钟，也得夹着尾巴做人！这里，不是我们这种人张扬的地方！

“我们这种人”是母亲常挂在嘴边的话。她曾经反感、腻味，她不希望像浮在水上的一滴油那样和同学们相处。可母亲的话，她得记在心上。

这一天，黎达和班上的两个同学参加市运动会去了。上政治课的时候，老师突然讲起有共青团员上唱诗班的事。还说，这样的团员不是检讨几句就完事的，得开除团籍！顾婷心里猛然一惊，冷汗浸透了内衣。像她这样的人，自然不会去想入团。她知道，像黎达那样的人，是必须走那条路的。要是没能入进去，还可以争取；如若被开除，那就关系到一生一世的前途了。她又想，在这所学校里，现在坚持做礼拜的就只有顾婷一个人。那么，老师又怎么会知道黎达的呢？听老师的口气，黎达似乎已经在团里检

讨过两三次了……顾婷再也没有心思听课了，不禁一点一点地往回推想，越想就越觉得这事与自己不无关系——有一次，她曾把黎达上唱诗班的事告诉过一位女同学，那是她们共同参加了一个冷餐会的时候偶尔谈起的。当然，那位女同学也属于“我们这种人”，不久前，全家刚刚迁港……

以后，她很快就随父母去了香港，这事渐渐淡化了。从那时起，每次走进教堂，她都有一种当了犹大的感觉。她不再去教堂了。在香港，她反倒成了一名无神论者。

直到这次在古都饭店重逢，她才知道黎达并没有被开除团籍。一学期后，还当上了团支部书记！然而，黎达却说，要是那次被开除倒好了，自己就不会当犹大了！顾婷心中一惊，究竟谁是犹大呀？是他？还是自己？黎达说，要是那次被开除，那么，在以后的“文革”中，自己就不会举着“宝书”去批判亲生父亲，就不会拒绝到狱中为嗜烟如命的父亲送香烟，就不会组成一个没有爱的小家庭……顾婷在心中惊呼：上帝！生活怎么这么会开玩笑！黎达说那番话时的神情，顾婷怎么也忘不了。他如此含着悔恨，那般凄然的苦笑，全然没有一点儿他平日里的玩世，很纯净。不过，纯净又怎么样呢？人不能靠蒸馏水生存，清新的空气也仅仅只是空气！

发完传真，十一点了，可她依依的，还想在这张转椅上坐坐。这两年筹建饭店，在那间工棚式的办公室里，旧沙发咯吱咯吱地叫着，藤椅不时发出呻吟。以前她没设想过，自己会坐在那样的一个工棚里；只有让自己各种微细的感觉麻木，才能在那里呆下去。她日夜操劳，向往着早日搬进新楼，重新恢复那些由豪华和地位造就的种种感觉。当时，新家什堆在库房里，申老板叫先拿两套出来用着，可她怎么也不愿更换。她觉得，新家什不能与工棚相配，就像长裙晚礼服不能与布鞋相配一样。她绝不愿为图方

便而悖逆了自己的审美观。

新楼一落成，她率先搬进去。当时，黎达还放了一串鞭炮，那噼啪声响，像要炸进自己心里，把旧日的劳累和欢欣全部炸没了。此时所走向的，正是一个豪华而冷漠的去处。在这里，就连黎达的揶揄和牢骚也很难听到了。

在波士顿，申先生这会儿大概刚用毕早餐吧？看到这份传真，他会作何裁决呢？但愿他裁定大方案。大方案办起来虽然忙累，可是，忙得有效果有声势有气派！而她还有一个隐秘的、甩不掉的念头，就是借这机会让黎达露一手，得到一个公共竞争的机会。

二

晨光轻柔地抚摩着西北古城。这家六层楼的古都饭店，跻身在那些牛高马大、模式雷同的楼群中，显得风姿卓然。晨光也对古都饭店分外青睐，仿佛留给它独有的一份温馨。

两年前，申老板去世，申先生继承父业时，没有像经营世界各地的申氏产业那样，拿出家传的生意经来，倒是用水墨画家的眼光来造就了这座“古都”：院子里亭台楼阁，客房内是乌木雕花床、藤条沙发，冷暖风机嵌在细竹帘后面，东芝小冰箱藏在绘有鲤鱼荷花的橱柜里。申先生对待这笔投资，与其说是为了赚钱，不如说是为了偿还一个夙愿：既有炎黄子孙对自己魂萦梦绕的那片土地的眷恋；也是对家族世交黎先生的一种报偿——黎达的父亲黎先生早年投奔延安，四九年以后一直担任外事官员。十年前，是他亲自开口，请申先生的父亲申老板为国家民族做点

事。申老板便率先在北京建了一座饭店。而这片古都饭店，则是申先生秉承父志的一项重大行动。

阿毫站在晨光中，四下里空无一人。那平日里身着制服、神气活现的“小保安”们，这会儿吃早餐去了。整个饭店里，阿毫最瞧不上这批与自己同龄的小保安，阿毫每天进出上下班，从来不正眼看他们，只是昂着头，款款地向办公室走去，留给小保安们一串惊愕。

这会儿，趁小保安们不在，阿毫对着清新璀璨的楼，轻轻叫了一声：“古都，你好！”顺手给它一个飞吻。然后，踏着刚刚学会的国际标准舞步，走进这间工棚办公室。

阿毫羡慕顾小姐那豪华的写字间，可她知道，自己离那儿还隔着无边无际的太平洋哩！不过，急什么呢？她才二十岁，比顾小姐年轻一半，有这二十年光阴，她就是一步一步地走，也能走到大洋彼岸去！而现在呢，虽有两三套替换的耐克运动服，也只配在工棚里呆着。真要把办公室搬了上去，别说晨晚没法换装，就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也换不了几身衣裳。那样，客人们都会对她侧目的。那石太太的眼里说不准会喷出火来，把自己烧个糊焦焦的，像门口小店里卖的处理巧克力！

她坐到办公桌前，一堆波士顿发来的传真稿已在等着她了。与美国公司来往的函件都是英文，她必须立即处理后分别送顾小姐，送黎达，送石工，送牛工……当然是送黎达的最多，他差不多相当于一个“中转站”，由他再转送中国的各有关部门。不过，他在“中转”时，得进行一番独特的“加工处理”，才能收到实效。他这个“中转站”的事情，可不是别人能做得了的。

突然，有一行醒目的英文映入眼帘，令她不敢自信：“阿毫小姐亲收，申平（签名）。”申先生第一次直接给她发了传真，后面是他花体字的亲笔签名。她阿毫也第一次在文字上被人如此庄重